

泉州市 2021 年旅游专项统计调查服务项目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调查目的

假日旅游和乡村旅游是旅游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刺激和扩大旅游消费，推动旅游产业加快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及时监测和掌握泉州市假日旅游市场和乡村旅游经济运行情况，了解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旅游休闲需求，促进旅游业全面加快恢复发展，拟委托第三方机构协助开展 2021 年假日旅游市场及乡村旅游经济指标统计调查。

二、调查内容

本项目包含泉州市 2021 年假日旅游市场统计调查及乡村旅游经济指标统计调查。

（一）假日旅游市场统计调查

在 2021 年元旦、春节、清明节、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等 7 个节假日期间，开展景区接待游客、住宿设施接待游客情况统计工作，开展过夜游客、一日游游客比例、过夜游客平均停留时间、游客旅游花费及构成情况统计调查，并于规定时间内提交假日旅游市场情况小结及相关统计报表（具体内容以福建省文旅厅要求为准）。

（二）乡村旅游经济指标统计调查

按季度开展泉州市乡村旅游经济指标统计调查，全面了解泉州市乡村旅游经济运行总体情况（包括乡村旅游接待总人数、旅游总收入等）、发展特点、发展趋势，准确掌握全市乡村旅游实际发展水平及旅游扶贫工作成效，为进一步推

动全市乡村旅游科学发展、跨越发展提供政策依据（具体内容参照福建省文旅厅乡村旅游调查内容执行）。

三、调查对象

（一）假日旅游市场统计调查

泉州市假日旅游市场统计调查对象包括：

- 1.泉州市辖区范围内主要景区（点）。
- 2.泉州市辖区范围内重点旅游住宿单位，包含星级饭店和非星级饭店等。
- 3.泉州市 2021 年假日期间接待的国内外游客，具体包括 2021 年元旦、春节、清明节、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等共 7 个假日。

泉州市接待的国内游客是指任何以休闲、娱乐、观光、度假、探亲访友、就医疗养、购物、参加会议或从事经济、文化、体育、宗教活动为目的，离开其常住地到泉州市各地，其旅行距离超过十公里，在泉州市各地停留的时间超过六小时的人员。

（二）乡村旅游经济指标统计调查

乡村旅游界定为：以农村为地域界限、利用农业景观资源和农业生产条件所发生的旅游各相关活动的总和。包括发生在农村区域内的涉及吃、住、行、游、购、娱等各类经营活动等。

本项目调查对象分为单位和个人两种类型，具体如下：

- 1.单位调查对象：以行政村（含部分乡镇）作为调查对象，调查范围涵盖泉州市所辖 12 个县（市、区）级行政单位（以下统称“县级”），具体包括乡村旅游星级经营单位、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名村、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农业旅游示范点、水乡渔村休闲渔业示范基地、森林人家、

闽台乡村旅游实验基地、历史文化名村名镇、旅游扶贫重点村等单位所在镇村及“百镇千村”三年行动计划中泉州市所申报的特色村和特色镇等。

2.个人调查对象：前往泉州市各乡村旅游点从事游览观光、休闲娱乐等旅游活动的旅游者。

四、调查实施

（一）假日旅游市场统计调查

2021年泉州市假日旅游市场统计调查采用报表布置和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同时基于统计抽样调查方法框架下，根据文化和旅游部、省文旅厅的要求，综合参考利用通讯运营商、线上旅行服务商的数据结果，综合监测并分析各大假日旅游市场情况。

1.报表布置

（1）调查对象：包括泉州市辖区内的宾馆饭店（具体包括星级宾馆饭店以及具有法人资格的非星级宾馆饭店等）和泉州市重点旅游景区（点）等。

（2）样本量：共抽选20家代表性宾馆饭店、20家重点旅游景区（点）及申遗点进行统计调查。

（3）调查内容：具体见《假日旅游住宿设施接待情况调查表》和《主要旅游景区（点）接待情况报表》

（4）调查实施：

①双方共同确定样本单位，即由第三方调查机构提出调查样本单位建议清单，委托方进行调整确认；

②由委托方协助落实样本单位配合工作开展；

③景区（点）由泉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通过景区（点）统计微信群的方式通知各县（市、区）。宾馆饭店由第三方调查机构在假日前与样本单位对接联系，并将调查报表以传

真或邮件方式发送给样本单位，同时确认回收事宜。

④景区（点）数据由第三方调查机构于每个假日的固定时点进行催报，并负责景区（点）数据的审核和汇总工作；宾馆饭店数据则由第三方调查机构在假日最后一天的固定时点前通过电话联系方式进行样本单位报表催报、回收、审核、录入及汇总。

2.问卷调查

（1）宾馆饭店游客抽样调查

①样本量：每个假日对星级宾馆饭店及非星级宾馆饭店游客进行随机调查，其中5个小长假各调查80名游客，国庆、春节各调查150名游客；

②调查点：以市区及重点旅游县区宾馆饭店为主（具体名单由委托方确定）；

③调查内容：游客各项花费金额、在本地停留天数等。

（2）景区景点游客抽样调查

①样本量：每个假日对泉州市内的各主要景区（点）游客进行随机调查，其中5个小长假各调查150名游客，国庆、春节各调查250名游客；

②调查点：清源山、开元寺、崇武古城、五店市等重点景区（点）（最终调查景区名单由委托方确认，不同假日根据季节变动经双方共同确认可灵活调整调查景区）。

③调查内容：游客是否过夜、各项花费金额、对景区（景点）旅游要素满意度情况等。

（3）休闲购物场所游客抽样调查

①样本量：每个假日对市辖区内大型休闲购物场所随机调查40名游客。

②调查点：泉州万达广场、晋江SM国际广场（最终调

查点名单由委托方确认)。

③调查内容：游客各项花费金额、在本地停留天数情况等。

(二) 乡村旅游经济指标统计调查

2021年泉州市乡村旅游经济指标统计调查采用报表调查和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分单位调查和游客调查两大部分。

1. 单位调查

单位调查采取全面调查和抽样调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已经列入星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名村、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农业旅游示范点、“水乡渔村”休闲渔业示范基地、森林人家、闽台乡村旅游实验基地、旅游扶贫试点村的乡村旅游点所在行政村及各地申报的旅游特色村、特色小镇等采取全面调查方式。其他村则采用抽样调查的方式进行。

抽样村确定方式：根据“农村范围”的地址编码库，把县区行政村总数减去上述特色旅游村数量后，推算出各县区普通村的乡村旅游总量，再按3-5%的比例进行目录抽样，若存在个别县区抽取的行政村不足3个的则补足3个。最终全市样本量不少于120个。

具体调查开展时，由全市各类型乡村旅游点所在行政村、乡村旅游经济指标抽样调查行政村以及纳入国家、省旅游扶贫重点（试点）村的行政村负责填报，于季度后8日前以电子版形式、10日前以纸质报表形式（需加盖公章）报送至各县区（管委会）文旅主管部门；各县区文旅主管部门对本辖区内乡村旅游点调查指标进行汇总后，于季度后10日前和15日前将各村数据及汇总数据以电子版形式、纸质报表形式（需加盖公章）报送至泉州市文旅局，第三方调查结构负责

对全程数据催收及最终数据审核、汇总工作。单位调查预计将涉及约 120 个行政村，其中纳入全面调查的行政村约 90 个，纳入抽样调查的行政村约 30 个（最终清单需双方进一步商量确定）。

2.游客调查

从各县区乡村旅游点中，分别选择 1-3 家游客接待量较大的乡村旅游点作为游客抽样调查样本点，预计全市共设调查点约 20 个，每个样本点每次随机调查游客约 20 名，每次调查样本量不少于 400 个。游客调查由第三方调查机构具体负责。

五、调查时间

（一）假日旅游市场统计调查

具体调查时间安排根据上级旅游主管部门要求的时间进度安排，第三方调查机构提供全力支持。在规定时间内，应完成包括调查实施、数据汇总及假日旅游情况综述撰写等在内的与项目执行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在各假日最后一天固定时点（该时点以上级主管部门通知为准）提交相关统计调查成果（国庆假日、春节假日等 2 个长假另外需在假日第 1 天、第 4 天固定时点<该时点以上级部门通知为准>提交第 1 天、前 4 天假日旅游市场情况小结）。

（二）乡村旅游经济指标统计调查

本项目每季度开展一次，其中：

1.单位调查：各有关行政村上报时间为季度后 10 日内，各县区文旅主管部门汇总上报时间为季度后 15 日内。

2.游客调查：按季度开展 4 次调查。第三方调查机构协助泉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进行最终调查数据审核及调查分析报告撰写，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2021 年 7 月 30

日、2021年10月30日、2022年1月30日前形成调查分析报告和数据报告。

六、成果提交

(一) 假日旅游市场统计调查

1.假日第1天、第4天提交成果：国庆假日、春节假日等2个长假需在假日第1天、第4天固定时点（该时点以上级主管部门通知为准）提交前1日和前4日假日旅游市场情况小结。

2.假日最后一天固定时点（该时点以上级主管部门通知为准）提交成果：

(1) 假日主要旅游景区（点）接待情况表；

(2) 泉州市2021年**假日旅游市场情况综述（其中假日工作组织情况、旅游安全应急和投诉处置情况、市场监管、节庆活动等部分内容由委托方提供）。

(二) 乡村旅游经济指标统计调查

于季度后30日内提交成果：

1.《泉州市乡村旅游主要指标数据报告》（分季度），EXCEL格式电子版；

2.《泉州市乡村旅游调查分析报告》（分季度），Word格式电子版及纸质版。

七、委托方提供支持的事项

1.指定专人负责项目对接；

2.负责主要旅游景区（点）接待游客人数、宾馆饭店报表的催收；

3.落实辖区内被抽中的样本单位配合调查员工作；

4.提供各县（市）区组织旅游活动及假日市场运行情况。

八、付款方式

分三期支付，具体付款时点及付款额度如下：

支付期次	支付比例(%)	支付期次说明
1	40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2	30	中期（即上半年项目）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
3	30	所有项目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

九、其他事项

1.除本采购公告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本公告未列明的情形，则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相关调查表附后，供报价参考，具体实际执行时可能调整。

(一) 假日旅游住宿设施接待情况调查表

假日旅游住宿设施接待情况调查表

月 日至 月 日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指标名称				
			累计接待 人天数	可供出租 的客房数	客房出 租率	可供出租 的床位数	床位出 租率
			(人天)	(间)	(%)	(张)	(%)
1	饭店宾馆						
2	旅馆						
3	招待所						
4	其他旅游 住宿设施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饭店宾馆：指所有旅游涉外饭店。
2. 旅馆招待所：指社会旅馆、招待所、培训中心和经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个体旅馆等企业单位。
3. 其他旅游住宿设施：临时用于假日期间旅游接待的家庭旅馆、帐篷等。
4. 被调查的旅游住宿设施单位，根据本单位的类型，分别将数据填入相应的行中。
5. “累计接待人天数”为旅游者在旅游住宿设施停留的认为“人夜数”，如：两名旅游者住宿了2夜，三个旅游者住宿了1夜；则“人天数”为 $2 \times 2 + 3 \times 1 = 7$ 人天。
6. 可供出租的客房数=∑假日期间每日可供出租的客房数
7. 实际出租的客房数=∑假日期间每日实际出租的客房数
8. 可供出租的床位数=∑假日期间每日可供出租的床位数
9. 实际出租的床位数=∑假日期间每日实际出租的床位数
10. 客房出租率=实际出租客房数/可供出租客房数
11. 床位出租率=实际出租床位数/可供出租床位数

(二) 假日主要旅游景区(点)接待情况报表

假日主要旅游景区(点)接待情况报表

签发人：

汇总单位：

年月**日

序号	项目	指 标						
序号	景点名称	接待人数(万人次)	同比增长(%)	门票收入(万元)	同比增长(%)	团队游客接待情况		
						团队数	大巴数	游客数(人次)
1								
2								
3								
4								
5								
	旅游住宿设施	当日平均客房(床位)出租率(%)			假日第1日至本日累计出租率(%)			
1	星级饭店							
2	非星级饭店							
附加指标:								
景点1: * 天累计接待人数_____万人次, 同比增长____%; 门票收入_____万元, 同比增长____%。								
景点2: * 天累计接待人数_____万人次, 同比增长____%; 门票收入_____万元, 同比增长____%。								
景点3: * 天累计接待人数_____万人次, 同比增长____%; 门票收入_____万元, 同比增长____%。								
景点4: * 天累计接待人数_____万人次, 同比增长____%; 门票收入_____万元, 同比增长____%。								
景点5: * 天累计接待人数_____万人次, 同比增长____%; 门票收入_____万元, 同比增长____%。								

填表人：

电话：

填表日期：***年**月**日

(三) 假日旅游者花费调查问卷(A)

假日旅游者花费调查问卷(A)

亲爱的游客朋友：

为了了解您在泉州市旅游的情况，提高泉州市旅游接待服务质量，请您协助回答下面的问题。谢谢！

A1、您在泉州市的旅游中，用于以下方面的花费情况：

- A11 总计____元；
- A12 住宿____元；
- A13 餐饮____元；
- A14 购物花费____元；
- A15 门票和娱乐____元；
- A16 市内交通____元；
- A17 其他____元。

(其他花费中不包括抵达和离开的长途交通费)

A2、您的支出中包括____个人的花费。

A3、您在本城市停留____夜。

A4、您对本市的旅游环境是否满意？

- A41 很满意 A42 基本满意 A43 不满意

此外，如果您有对泉州市文化旅游发展的建议或意见，请告诉我们：

感谢您的合作！欢迎您再次来泉州市旅游。

(四) 假日期间旅游者花费调查问卷(B)

假日期间一日游游客花费调查问卷(B)

亲爱的游客朋友：

为了了解您在本景区（点）旅游的情况，提高泉州市旅游接待服务质量，请您协助回答下面的问题。谢谢！

B1、您此次出游是否在本地过夜？ B11 是 B12 否

（如果为“是”，本调查问卷结束；如果“否”，请继续填写。）

B2、您在今天的旅游中，用于以下方面的花费情况：

B21 总计____元；

B22 交通____元；

B23 餐饮（食品饮料）____元；

B23 购物（非食品饮料）____元；

B24 门票和娱乐____元；

B25 其他____元。

B3、您今天的旅游支出中包括____个人的花费。

B4、您对本景区（点）的旅游环境是否满意？

B41 很满意 B42 基本满意 B43 不满意

此外，如果您有对泉州市文化旅游发展的建议或意见，请在此留言：

感谢您的合作！欢迎您再次来泉州市旅游！